

青海省海东市金融工作办公室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市金融办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系列部署，不断完善公开载体，丰富公开形式、加强互动交流，确保公开及时全面、准确高效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透明度进一步提高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信息公开规范程度进一步提高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，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办主要负责同志任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，高度重视，多次调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并作出重要批示。综合科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，承担牵头抓总、协调督导和内容审核等职责，在做好政务新媒体建设的基础上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各项制度，落实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规范信息公开流程。

（二）信息发布时效性、针对性进一步提高。我办结合实际，采取多种渠道、多种方式，向社会广泛公开政府信息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1 条。在市政府官网全面公布了我办职责及办公地址、联系电话、内设机构等基础内容的同时，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动态 71 条，并开设金融政策解读专栏，2022 年解读重大金融

政策 22 条。承办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 3 件，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全部承办建议、提案的办理工作。在疫情防控期间，主动进位，发布号召各银行业金融机构金融保运行等信息 3 条，全力做好金融服务保障工作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。严格执行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机制和制度规范，推进抽查检查工作常态化，规范“7+3”类金融机构日常监管。2022 年，对辖内 17 家公司开展现场检查，对 8 家小额贷款公司下发风险提示函，对 3 家担保公司公司和 3 家小贷公司采取限期整改措施，停业整顿类机构 3 家，并将企业相关信息上报至信用海东平台，推进我市信用体系建设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	1. 信访举报投诉	0	0	0	0	0	0

处理	类申请								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要求较好的完成了公开任务。但是对照上级工作要求和群众期盼，还存在一定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，主要以文字解读为主，图片视频等解读形式较少；二是决策公开有待提高，政策文件及意

见征集公开及时性不够，主动公开意识不强；三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够，信息报送意识不强，工作积极性不高。

2023年我办在整改自身存在问题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学习，积极参加业务培训会，增强干部职工的政务公开意识，提高业务能力。定期组织召开政务公开推进会，做好政务公开任务分工，细化各业务科室责任，进一步把政务公开与日常工作紧密结合起来。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在提高政策文件文字解读质量的前提下，运用图片、动漫、情景剧等趣味形式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，提高群众对政策文件的知晓度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情况。

